

美亚附加个人门急诊医药补偿医疗保险
(2025 年第一版)
费率表及说明书

实际保费计算公式如下：

意外门急诊实际保费 = 意外门急诊基本保费 × 年度免赔额调整系数 × 赔偿比例调整系数 × 意外门急诊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 I × 等待期调整系数 × 社保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 × 承保区域调整系数 × 年龄调整系数 × 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

门急诊实际保费 = 门急诊基本保费 × 年度免赔额调整系数 × 赔偿比例调整系数 × 门急诊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 II × 等待期调整系数 × 赔偿次数调整系数 ×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调整系数 × 药品费日赔偿限额调整系数 × 药品费处方赔偿天数调整系数 × 社保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 × 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 × 承保区域调整系数 × 年龄调整系数 × 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

其中，基本保费、年度免赔额调整系数、赔偿比例调整系数、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等待期调整系数、赔偿次数调整系数、医疗费用赔偿限额调整系数、药品费日赔偿限额调整系数、药品费处方赔偿天数调整系数、社保调整系数、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承保区域调整系数、年龄调整系数、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分别见附表。

附表一：基本保费表

保险责任	基本保费
意外门急诊医疗费用保障	64.77
门急诊医疗费用保障	2775.04

附表二：年度免赔额调整系数表

年度免赔额（人民币）	调整系数
零免赔	1.00
10,000	0.56
30,000	0.36

注：若年度免赔额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免赔额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年度免赔额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金额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年度免赔额所对应的调整系数。

附表三：赔偿比例调整系数表

赔偿比例	调整系数
100%	1.0
90%	0.9
80%	0.8
70%	0.7
60%	0.6
50%	0.5
40%	0.4
30%	0.3
20%	0.2
10%	0.1

附表四：意外门急诊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表 I

人民币	调整系数
30,000	1.00
50,000	1.16

注：若保额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保额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保险金额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金额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保险金额所对应的调整系数。

门急诊年度总保额调整系数表 II

人民币	调整系数
30,000	1.00
50,000	1.16

注：若保额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保额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保险金额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金额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保险金额所对应的调整系数。

附表五：等待期调整系数表

等待期	调整系数
30 天	1.0
90 天	0.8
180 天	0.6

注：若等待期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等待期调整系数间的插值。

附表六：赔偿次数调整系数表

赔偿次数	调整系数
10	1.00
20	1.14
30	1.25

注：若赔偿次数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赔偿次数调整系数间的插值。

附表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调整系数表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人民币）	调整系数
1,000	1.00
2,000	1.07
3,000	1.12
4,000	1.16

注：若医疗费用赔偿限额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金额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医疗费用赔偿限额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金额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医疗费用赔偿限额所对应的调整系数。

附表八：药品费日赔偿限额调整系数表

药品费日赔偿限额（人民币）	调整系数
500	1.00
1,000	1.07
2,000	1.12

注：若药品费日赔偿限额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金额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药品费日赔偿限额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金额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所对应的调整系数。

附表九：药品费处方赔偿天数调整系数表

药品费处方赔偿天数	调整系数
7	1.00
14	1.07

注：若药品费处方赔偿天数在上述表格区间内浮动，具体调整系数取最相邻的天数调整系数间的插值。若药品费处方赔偿天数在以上所列的较常见天数范围外，本公司将在符合有关保费率厘定的精算原理的基础上以插值法方式计算其所对应的调整系数。

附表十：社保调整系数表

有无社保	调整系数
无社保	1.00
有社保	0.95

附表十一：被保险人健康状况调整系数表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	调整系数
低风险	0.2-0.8
中风险	0.8-1.5
高风险	1.5-2.2

注：目标被保险人健康水平越差，则风险越高，费率调整系数越高；反之，则风险越低，费率调整系数越低。故根据目标被保险人健康水平状况的不同采用不同的调整系数。

附表十二：被保险人职业调整系数表

被保险人职业	调整系数
低风险	0.5 - 1.3
中等风险	1.3 - 2.1
高风险	2.1 - 3.0

注：目标被保险人参与或从事重体力劳动，或参与或从事其工作环境和工作内容容易对健康和人身安全产生重大影响的工作，则风险越高，费率调整系数越高；反之，则风险越低，费率调整系数越低。故根据职业的具体风险状况采用不同调整系数。

附表十三：承保区域调整系数表

承保区域	调整系数
低风险	0.6 - 1.4
中等风险	1.4 - 2.2
高风险	2.2 - 3.1

注：由于承保区域健康卫生状况及医疗资源设施等因不同，故根据承保区域实际风险状况采用不同的调整系数。

附表十四：年龄调整系数表

年龄	调整系数
低风险年龄段	0.2 - 0.9
中风险年龄段	0.9 - 2.1
高风险年龄段	2.1 - 3.0

注：被保险人风险年龄段越高，则风险越高，调整系数越高；反之，则风险越低，调整系数越低。故根据风险年龄段的不同采用不同的调整系数。

附表十五：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调整系数表

调整系数

0.4 - 1.3

注：渠道风险管理水平越高，则风险越低；反之，则风险越高，故根据渠道风险管理水平予以加减费。

〈此页内容结束〉